

证券代码：873968

证券简称：杰西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北京杰西慧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√ 其他方式投票 远程电话会议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暴凯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提请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由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本次会议通知的公告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7,039,00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暴凯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39,0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刘健先生代表监事会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39,0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9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39,0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39,0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予以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39,0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6,590,899.2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6,175,020.96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7,039,008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.03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39,0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公司董事会已聘任董事会秘书，为此提请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7,039,0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

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593,00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刘向东、汪伟、陈洁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侯泉、孙幸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通过现场见证，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确认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北京杰西慧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2. 《关于北京杰西慧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杰西慧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2 日